

安徽财经大学图书与信息中心（图书馆） 2025 年数字资源项目采购合同 （第 14 包：北大法宝数据库）

项目编号：BB2025SQCGDY297

合同编号：ACCG2025-TXZX-014

买 方：安徽财经大学

电话：0552-3175828

卖 方：北京北大英华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010-82668266

买方通过蚌埠市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单一来源方式采购活动，经谈判小组的评审，决定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授予卖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买卖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按如下条款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名称及内容

北大法宝—法律法规检索系统	http://www.pkulaw.com/law	10 人在线；
北大法宝—司法案例检索系统	http://www.pkulaw.com/case	10 人在线；
北大法宝—法学期刊检索系统	http://www.pkulaw.com/journal	10 人在线；
北大法宝—专题参考检索系统	http://www.pkulaw.com/reference	10 人在线；
北大法宝—英文译本检索系统	http://en.pkulaw.com/english	2 人在线；

二、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一）采购文件及答疑、更正公告；
- （二）采购文件标准文本中的“合同条款”；
- （三）中标或成交公告；
- （四）卖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及书面承诺函；

(五) 双方另行签订的补充协议。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的总金额为¥32000元(人民币大写：叁万贰仟元整)。

四、服务期限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五、验收要求

(一) 质量标准

卖方保证提供的服务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本次采购相关文件中的全部相关要求及卖方相关服务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中之较高者。

(二) 验收组织

买方负责组织验收工作，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须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

(三) 验收程序

- 1、成立验收小组，验收人员应由买方代表和技术专家组成。
- 2、验收前要编制验收表格。
- 3、验收时双方要按照验收表格逐项验收。
- 4、验收方出具验收报告。

六、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款。

七、售后服务

(一) 卖方对合同服务的质量保修期为验收证书签署之日起 12 个月。

(二) 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检验的检验结果，发现服务的质量或性能与政府采购合同不符；或者在保证期内，证实服务是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等），买方应尽快通知

卖方。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1 天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部分。

(三) 如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在政府采购合同规定时间内, 没有弥补缺陷, 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 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八、违约责任

(一) 卖方交货期内未能履约。卖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 如果遇到不能按时履约情况, 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期履约的理由、延误的时间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 有权决定是否延长合同的履行时间或终止合同。如买方同意延长合同的履行时间, 卖方必须在买方规定的时间内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服务, 由此造成的误期赔偿费由买卖双方协商解决。如卖方在买方规定的时间内未能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服务, 买方有权终止合同, 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卖方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 服务期内卖方履约不符合约定的质量标准, 卖方必须重新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服务, 由此造成的误期赔偿费按照前款约定执行。

(三) 卖方将合同转包、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的, 买方有权终止合同, 并将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卖方进行采购金额千分之五的罚款, 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四) 买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服务的, 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九、合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安徽财经大学 签订。

十、合同的终止

(一) 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 1、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 2、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 3、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 4、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其他终止合同的条款。



(二)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对合同终止双方均无过错的,则各自承担所受到的损失。

十一、其他

(一)买卖双方必须严格按照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合同执行期内,买卖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二)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买卖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三)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任何版权方面的纠纷,致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版权方面所产生的责任均由卖方承担,买方有权终止服务合同,并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本合同执行期间,卖方负责对资源内容进行意识形态审查,如出现有违反意识形态规定的内容,买方有权终止服务合同,并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五)合同未尽事宜,买卖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六)本合同如发生纠纷,买卖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按以下第(②)项方式处理: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蚌埠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②向蚌埠市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陆份,自买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七)本合同的安徽财经大学归口管理部门为图书与信息中心(图书馆)。

买 方: 安徽财经大学
单位盖章: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卖 方: 北京北大英华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陈静

联系电话：0552-3175828

联系电话：0182668266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分行中关村支行

账 号：

账 号：1100108570005300752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00240283P

12340000485223711G

单位地址：安徽省蚌埠市曹山路 962 号 单位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27 号中关村大厦 9 层

日 期：2025. 8. 12

日 期：2025. 9. 12

